

4.

結語



4. 結語

清末民初傳教士來廣東傳教一定要先學廣東話，當時的老師只用中國傳統的方法及教材教他們。他們學會廣東話之後，為了幫助那些在廣東生活的外國人，便創立廣東話拼音系統，用廣東字書寫，用英文解釋，編寫教科書及詞典。有些傳教士更專心學習中國語言文化，把中國經書翻譯成英文，到歐美區介紹漢學，在大學教授漢學。

很多傳教士都相信中國人要用自己的母語來明白神的話語，所以他們都積極將聖經翻譯成中文。最初他們翻譯成文言文，但是使用後發現當時大多數廣東人教育水平低，看不懂文言文，所以在傳教士所在地嘗試用當地口語翻譯聖經。就廣東而言，有傳教士個人先用廣東話翻譯聖經，發現實用後，不同差會的傳教士合作，一起翻譯聖經。除了聖經之外，傳教小冊子，主日學教材，基督教小說都翻譯成廣東話。

這些清末民初傳教士大多數都長時間居住在廣州或香港，有些到了第二代，甚至第三代都出版用廣東話書寫的作品，他們對中國人有以下兩種影響：

1. 香港的人名、地名

我們在香港經常看到廣東話的拼音（例如：車站、名片、地圖等）。這種拼音一般稱為「香港政府拼音系統」，而港英政府把它解釋為 The Eitel /Dyer-Ball system。¹ Eitel（歐德理）、Dyer Ball（波乃耶）都是在我們的書裡面提到過的作者。可見，他們在廣東話辭典、教科書所用的拼音系統對香港的人名、地名有直接的影響。² 現在大部分香港地名的英文拼法還使用 19 世紀傳教士設計的拼音系統，而且就像本書第三章所說，有些香港地名的拼法還保留 19 世紀廣東話的特色，使得香港的英文地名有獨特的研究價值。

2. 我手寫我口

廣東文學的特色是「我手寫我口」，但實際上 19 世紀廣東人寫的是文言文、白話文，

1 Hong Kong Colonial Secretariat, *A Gazetteer of place names in Hong Kong, Kowloon, and the New Territories* (Hong Kong: Govt. printer, 1960), p.1.

2 實際上，除了歐德理和波乃耶的系統，還有傳教士共同設計的「標準廣東話拼音系統」也影響了現在的「香港政府拼音系統」。詳情見片岡新，〈香港政府粵語拼音：一個亂中有序的系统〉，《中國語文通訊》，93.1(2014): 9-25。

廣東話夾雜的「三及第」。在廣東歐美傳教士寫作品的很多都是用「我手寫我口」的廣東話口語。這些作品對當時廣東識字能力較低的草根階層起了很重要的作用。其實不止在廣東，當時在中國不同地區的歐美傳教士都採用當地的口語來書寫。這種以口語為基礎的書面語在中國各地漸漸發揮很大的作用。經過民國初期的白話運動，北方官話終於代替文言文，變成現代中文書面語的基礎。

從晚清民初歐美傳教士書寫的廣東話作品，我們可以看見早期廣東話的各種面貌。因為這些作品可以用來追溯廣東話的演變過程，所以很多研究早期廣東話語言的學者都會用來研究。現今在網絡上有這些學者建立的早期廣東話線上資料庫（見附錄 6）。因為基督教以及西方人士帶來的種種實物、文化及概念，在中文裡面並沒有相對應的詞彙，翻譯的時候有一定的困難。正因為這樣，傳教士在創作的過程中往往須要華人助手幫忙。結果，每一個傳教士的廣東話作品都可以說是中西文化交流的成果。我們希望這本書可以給對晚清民初廣東的語言、翻譯、文學、歷史、宗教感興趣的人作為參考資料。

我們在這本書只介紹歐美傳教士於 1828 年到 1927 年出版的廣東話作品。後來傳教士要離開中國，加上一般老百姓的教育水平也提高，傳教士不再需要用廣東話書寫的作品來傳教了。不過傳教士書寫的廣東話作品並沒有停止出版，只不過出版地點從中國內地遷移到香港而已。例如：Cowles 編撰的大型廣東話辭典 *The Cantonese Speaker's Dictionary* 《粵語詞淵》於 1965 年由香港大學出版社出版，而傳教士翻譯的廣東話聖經於 1959 年和 1976 年由香港聖經公會重印。這種現象證明了這些書籍在香港還有讀者。我們希望這些書籍令大家看到晚清民初歐美傳教士曾經付出的努力。